之吹鼓手傳號在此

琴堂北爲後堂東西各小瓦房左爲龍亭庫今廢西爲茶坊又後爲三堂又後爲內宅左鄰丞右鄰典史二廳典史堂南原係公廨今作禾黍之區

皇清[illegible]年知縣張士誌重修大堂二堂及左右各房皆以瓦覆各有牌號

論曰朝廷視邑宰猶之子也必有子舍以處之親心方安百姓視邑宰猶之父母也必有高堂以居之子心方慰維治有署輪焉負焉上之仁也趨事子來下之義也爰若爰處何以報德

公署

布政司公館在縣門東

按察司公館在布政司公館東

府公館在縣治西街北

公署爲旬宣觀風者設也費僅存按察司公館其餘則以兇而成廢久矣

縣屬

縣丞　試